

服務行業地方稅收政策介紹

廣東省地方稅務局

一、有關地方稅種類

“內地與香港更緊密經貿安排”(CEPA)簽署以後，香港到大陸投資服務行業的企業越來越多。現階段，按照有關稅收法律規定，從事服務業涉及到的有關地方稅種主要有：營業稅、個人所得稅、印花稅、城市房地產稅、車船使用牌照稅（適用於外商投資企業）。下面分別簡要介紹：

1、營業稅：對在中國境內提供應稅勞務、轉讓無形資產或者銷售不動產的單位和個人徵收的一種稅。

2、個人所得稅：對個人（自然人）取得的各項應稅所得徵收的一種稅。

3、印花稅：對經濟活動和經濟交往中書立、領受的應稅經濟憑證所徵收的一種稅。在中國境內具有法律效力、受中國法律保護的憑證，無論在中國境內或者境外書立，均按規定貼花。

4、城市房地產稅：是對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港澳臺同胞和華僑投資興辦的企業，以及外籍個人（包括港澳臺同胞和華僑）的自有房產徵收的一種稅。

5、車船使用牌照稅：是對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港澳臺同

胞和華僑投資興辦的企業以及外籍個人（包括港澳臺同胞和華僑）的車輛船舶徵收的一種稅。

對 CEPA 涉及到的服務領域，其中包括管理諮詢、會展服務、廣告、會計服務、分銷服務、倉儲服務、旅遊服務、法律服務等行業，其營業稅稅率為 5%，物流、運輸服務、視聽服務等行業的稅率為 3%，醫院、診所和其他醫療機構提供的醫療服務，免徵營業稅。詳見下表：

行業類別	營業稅稅率	是否徵收個人所得稅	是否徵收印花稅	是否徵收城市房地產稅	是否徵收車輛使用牌照稅
管理諮詢、會展服務、廣告、會計服務、分銷服務、倉儲服務、旅遊服務、法律服務、貨代服務	5%	是	是	是	是
物流、運輸服務、視聽服務	3%	是	是	是	是
醫院、診所和其他醫療機構提供的醫療服務	免稅	是	是	是	是

二、有關稅收管理

（一）稅務登記

1、開業登記：企業，企業在外地設立的分支機構和從事生產、經營的場所，個體工商戶和從事生產、經營的事業單位（以下統稱從

事生產、經營的納稅人)自領取營業執照之日起三十日內，持有關證件，向稅務機關申報辦理稅務登記。稅務機關應當自收到申報之日起三十日內審核並發給稅務登記證件。

納稅人申報辦理稅務登記時，應當出示以下證件和資料：

- (1) 營業執照或者其他核准執業證件；
- (2) 有關合同、章程、協議書；
- (3) 銀行賬號證明；
- (4) 居民身份證、護照或者其他證明身份的合法證件；
- (5) 組織機構統一代碼證書。

2、變更登記：從事生產、經營的納稅人，稅務登記內容發生變化的，自工商行政管理機關辦理變更登記之日起三十日內或者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機關申請辦理變更登記之前，持有關證件向稅務機關申報辦理變更或者注銷稅務登記。

辦理變更應持下列文件和證件：

- (1) 變更稅務登記申請書；
- (2) 工商變更登記表及工商執照；
- (3) 納稅人變更登記內容的決議及有關證明文件；
- (4) 稅務機關發放的原稅務登記證件。
- (5) 其他有關資料。

3、注銷登記：納稅人因生產、經營場所變動而涉及改變稅務登記機關的，應當在向工商行政管理機關申請辦理變更或注銷登記前或者生產、經營地點變動前，向原稅務機關辦理注銷稅務登記。辦理時，

應當提交注銷稅務登記申請、主管部門或董事會（職代會）的決議以及其他證明文件，同時向稅務機關結清稅款、滯納金和罰款。繳銷發票、發票領購簿和稅務登記證件，經稅務機關核准，辦理注銷稅務登記手續。

（二）申報方法

除上門申報以外，經稅務機關批准，納稅人、扣繳義務人可以採取郵寄、資料電文方式辦理納稅申報或者代扣代繳、代收代繳稅款報告表。資料電文方式是指稅務機關確定的電話語音、電子資料交換和網路傳輸等電子方式。

附錄：有關地方稅種稅率表

營業稅稅目稅率表

稅目	徵收範圍	稅率
交通運輸業	陸路、水路、航空運輸、管道運輸、裝卸搬運	3%
建築業	建築、安裝、修繕、裝飾及其它工程作業	
金融保險業	金融、保險	5%
郵電通信業	郵政、電信	3%
文化體育業	文化、體育業	
娛樂業	歌廳、舞廳、卡拉 ok 歌舞廳、音樂茶座、檯球、高爾夫球、保齡球、遊藝	5%—20%
服務業	代理業、旅店業、飲食業、旅遊業、倉儲業、租賃業、廣告業及其它服務業	
轉讓無形資產	轉讓土地使用權、專利權、非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商譽	

銷售不動產	銷售建築物及其他土地附著物	5%
-------	---------------	----

個人所得稅適用稅率表

序號	個人所得稅應稅稅目	適用稅率
1	工資薪金所得	九級超額累進稅率
2	個體戶的生產經營所得	五級超額累進稅率
3	對企事業單位的承包經營所得	五級超額累進稅率
4	勞務報酬所得	20%
5	稿酬所得	
6	特許權使用費所得	
7	利息、股息、紅利所得	
	財產轉讓所得	
9	財產租賃所得	
10	偶然所得	
11	經國務院財政部確定徵稅的其他所得	

個人所得稅適用稅率表（工資薪金所得適用）

	含稅級距	稅率（%）	速算扣除數
1	不超過 500 元的	5	0
2	超過 500 元至 2000 元的部分	10	25
3	超過 2000 元至 5000 元的部分	15	125
4	超過 5000 元至 20000 元的部分	20	375
5	超過 20000 元至 40000 元的部分	25	1375

6	超過 40000 元至 60000 元的部分	30	3375
7	超過 60000 元至 80000 元的部分	35	6375
8	超過 80000 元至 100000 元的部分	40	10375
9	超過 100000 元的部分	45	15375

車輛使用牌照稅稅額表

類別	稅目	計稅依據	每年稅額/元	備註
機動車	乘人汽車	十座以下	160	廣州、深圳的車輛使用牌照稅稅額當地政府另有規定。
		十一座以上	200	
	載貨汽車	按淨噸位每噸	44	
	機器腳踏車	二輪車每輛	40	
三輪車每輛		48		
非機動車	三輪車	每輛	8	
	人力黃包車	每輛	4	
	人力大板車	每輛	8	
	人力小板車	每輛	6	
	獸力駕駛車	每輛	12	
	城市馬車	每輛	12	
	腳踏車	每輛	2.4	

印花稅稅目稅率表

稅目	範圍	稅率	納稅義務人	說明
1、購銷合同	包括供應、預購、採購、購銷結合及協作、調劑、補償、易貨等合同	按購銷金額萬分之三貼花	立合同人	
2、加工承攬合同	包括加工、定作、修繕、修理、印刷、廣告、測繪、測試等合同	按加工或承攬收入萬分之五貼花	立合同人	
3、建設工程勘察設計合同	包括勘察、設計合同	按收取費用萬分之五貼花	立合同人	

4、建築安裝工程 承包合同	包括建築、安裝工程承包合同	按承包金額萬分之三貼花	立合同人	
5、財產租賃合同	包括租賃房屋、船舶、飛機、機動車輛、機械、器具、設備等	按租賃金額千分之一貼花。稅額不足一元的按一元貼花	立合同人	
6、貨物運輸合同	包括民用航空、鐵路運輸、海上運輸、內河運輸、公路運輸和聯運合同	按運輸費用萬分之五貼花	立合同人	單據作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貼花
7、倉儲保管合同	包括倉儲、保管合同	按倉儲保管費用千分之一貼花	立合同人	倉單或棧單作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貼花
8、借款合同	銀行及其他金融組織和借款人（不包括銀行同業拆借）所簽訂的借款合同	按借款金額萬分之零點五貼花	立合同人	單據作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貼花
9、財產保險合同	包括財產、責任、保證、信用等保險合同	按投保金額萬分之零點三貼花	立合同人	單據作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貼花續上表
10、技術合同	包括技術開發、轉讓、諮詢、服務等合同	按所載金額萬分之三點貼花	立合同人	
11、產權轉移書	據包括財產所有權和版權、商標專用權、專利權、專有技術使用權等轉移書據	按所載金額萬分之五貼花	立據人	
12、營業帳簿	生產經營用帳冊	記載資金的帳簿，按固定資產原值與自有流動資金總額萬分之五貼花。其他帳簿按件貼花五元	立帳簿人	
13、權利許可證 照	包括政府部門發給的房屋產權證、工商營業執照、商標註冊證、專利證、土地使用證	按件貼花五元	領受人	

城市房地產稅的稅率

方式	計稅依據	稅率
自用	按照房產原值一次減除 30%後的餘額	1.2%
出租	租金收入	18%